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1 月 11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一定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 701 号 33 层 3301 单元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涉及的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3、上述提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以上议案表决结果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居民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居民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的《股东证券账户卡》《居民身份证》复印件、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和受托人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电子邮件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 2026 年 11 月 16 日 16:30 前送达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investors@jutze.com.cn），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6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6: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 701 号 33 层 3301 单元

4、联系方式：

联系人：葛燕雯、刘阳

电 话：021-64969730

邮政编码：200232

邮 箱：investors@jutze.com.cn

5、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802”，投票简称为“矩子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7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 码	提案名 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